附件：（單位：新臺幣元）

114年度執破字第5號分配表						
破產人	台灣長崎堂有限公司					
破產財團	1.現金267,628元。 2.破產管理人專戶2筆利息共計962元（即21元、941元）。 共計268,590元。					
破產財團費用	破產管理人報酬65,000元。					
破產財團扣除破產財團費用後，可分配資產為203,590元。						
次序	債權種類	債權人姓名	債權金額	分配比例	債權人受償金額	不足額
1	一般債權	株式会社黒船（即日商株式會社黑船）	1,303,200元	4%	8,144元	1,295,056元
2	一般債權	株式会社長崎堂（即日商株式會社長崎堂）	31,443,522元	96%	195,446元	31,248,076元

（備註：分配比例及受償金額計算到小數點第二位並四捨五入計算。）